

证券代码：874616

证券简称：嘉利股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12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1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黄玉琦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与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促进公司长期、健康、

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嘉利股份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6-01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董事漆爱冬、张永进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简弃非、熊德林、李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制定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嘉利股份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董事漆爱冬、张永进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简弃非、熊德林、李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明确本次计划的参与人员范围，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员工持股计划名单，具体内容详见嘉利股份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董事漆爱冬、张永进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简弃非、熊德林、李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能够合法、合规、高效地实施，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

具体授权范围如下：

一、方案实施授权：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归属期、解锁期等具体实施时间节点，并根据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最终确定并签署与本计划相关的各类协议文件。

二、日常管理授权：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负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运营与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及管理相关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办理资金划转、股份登记、税费代扣代缴、分红收取等具体事务。

三、细则调整授权：授权董事会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原则的前提下，根据监管政策变化或公司实际情况，对《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管理办法》中的非核心条款或实施细节进行适当的补充、调整和解释，以确保本计划的顺利实施。

四、特殊情形处置授权：授权董事会根据本计划的规定及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在发生公司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情形时，决定是否对本计划所涉权益数量、价格等进行相应调整；并在发生参与对象离职、退休、丧失劳动能力等个人情况时，依据规定办理其份额的处置事宜。

五、终止清算授权：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或出现需要提前终止的情形时，决定本计划的终止、清算与剩余财产分配方案。

六、文件签署与申报授权：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所有审批、登记、备案手续，并签署、修改、呈报、执行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一切法律文件。

七、转授权：授权董事会可将前述部分或全部权利转授予其下设的专门委员会、董事长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行使。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全部相关手续办结之日止。

为提高决策效率，保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序推进，现提请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反对 0；弃权 0。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嘉利股份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普通发行适用）》（公告编号：2026-012）。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认为：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的财务信息及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董事漆爱冬、张永进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反对 0；弃权 0。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简弃非、熊德林、李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该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自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嘉利股份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董事漆爱冬、张永进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反对 0；弃权 0。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简弃非、熊德林、李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公司章程》第十八条规定，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公司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因此，针对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反对 0；弃权 0。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简弃非、熊德林、李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监管和使用，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管理本次股票 发行的募集资金。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反对 0；弃权 0。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620.2895 万元整(大写人民币壹亿叁仟陆佰贰拾万贰仟捌佰玖拾伍元整)。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846.00 万元整 (大写人民币贰亿叁仟捌佰肆拾陆万元整)。
第十五条 公司股份面值为每股人民币壹元，股份总额为 13,620.289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发行的股份为记名股票。该公司发行的股份，在证券登记机构集中存管。	第十五条 公司股份面值为每股人民币壹元，股份总额为 23,846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发行的股份为记名股票。该公司发行的股份，在证券登记机构集中存管。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反对 0；弃权 0。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嘉利股份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13）。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反对 0；弃权 0。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各项手续，具体授权内容如下：

- (1) 代表公司全体股东与投资者签署股份认购协议；
- (2) 签署与公司变更登记、备案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向公司登记机关提交的申请书；
- (3) 向公司登记机关报送公司章程以及与公司变更登记、备案事项相关的其他登记文件和资料；
- (4) 在本次会议决议以及其他相关决议的范围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登记机关的具体要求，对公司变更登记、备案的相关文件和资料进行补充或适当调整；
- (5) 本次定向发行股票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反对 0；弃权 0。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差异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嘉利股份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差异调整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09）。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认为：公司《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差异调整情况专项说明》中的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简弃非、熊德林、李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拟根据公司工作计划安排，暂不召开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决定股东会召开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出股东会会议通知。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 (6)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 (8)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0) 《关于制定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2) 《关于差异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1 日